

证券代码：832994 证券简称：慈惠健康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 10: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994	慈惠健康	2022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

（七）会议地点

乌市新医路诚信大厦2单元7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并编制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

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4）及《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字（2022）第 2022S01013 号审计报告，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

（七）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喜审字【2022】第 2022S01013 号），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2,528,994.72 元，公司实收股本 36,5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0）。

（九）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1）。

（十）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十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9 年和 2020 年的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会计差错更正公告》（编号 2022-012）。

（十三）审议《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之审核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对公司 2019 年、2020 年度差错进行了调整，并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07 号）的要求，出具本项说明。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之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2-013）。

（十四）审议《关于更正公司 2019 年、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的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因此需要更正 2019 年和 2020 年的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十五）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十六）审议《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结 2021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并对报告期内以下事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防治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二) 登记时间：2022年5月23日 10:00-10:30

(三) 登记地点：乌市新医路诚信大厦2单元7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冠林

联系电话：0991-5890165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